

<<消费税业务实训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消费税业务实训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301198827

10位ISBN编号：7301198825

出版时间：2012-1

出版单位：北京大学出版社

作者：张紫东，姜敏，张彤 主编

页数：199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消费税业务实训>>

内容概要

张紫东、姜敏等主编的《消费税业务实训》主要介绍消费税业务人员应掌握的有关消费税基础理论、计算方法及相关规定等，主要包括消费税概述、消费税的纳税人与征收范围、消费税的计算、出口退（免）税业务、消费税的申报缴纳、消费税的会计处理及消费税节税技巧等方面的内容。

《消费税业务实训》既可作为企业财会人员、财税系统职工的参考用书，也可作为各类学校财税专业及相关专业纳税实务课程的培训教材。

<<消费税业务实训>>

书籍目录

第1章 消费税概述

- 1.1 消费税的概念和特点
- 1.2 消费税的发展

第2章 消费税的纳税人与征收范围

- 2.1 消费税纳税人与扣缴义务人
- 2.2 烟、酒类应税消费品纳税范围
- 2.3 化妆品、金银首饰类应税消费品纳税范围
- 2.4 油类应税消费品纳税范围
- 2.5 车、船类应税消费品纳税范围
- 2.6 其他类应税消费品纳税范围

第3章 消费税的计算

- 3.1 消费税税率
- 3.2 消费税的计税依据
- 3.3 消费税的计算
- 3.4 外购、进口消费税的计算

第4章 出口退(免)税业务

- 4.1 出口退(免)税基本规定
- 4.2 出口卷烟管理

第5章 消费税的申报缴纳

- 5.1 消费税申报基本规定
- 5.2 消费税申报表的填制

第6章 消费税的会计处理

- 6.1 自制、自产应税消费品会计处理
- 6.2 其他应税消费品会计处理

第7章 消费税节税技巧

- 7.1 消费税节税技巧
- 7.2 消费税节税实例详解

附录

- 附录A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
- 附录B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
- 附录C 其他应税消费品消费税纳税申报表

参考文献

<<消费税业务实训>>

章节摘录

版权页：插图：应税卫生筷子纳税范围木制一次性筷子又称卫生筷子，是指以木材为原料经过锯段、浸泡、旋切、刨切、烘干、筛选、打磨、倒角、包装等环节加工而成的各类一次性使用的筷子。

本税目征收范围包括各种规格的木制一次性筷子。

未经打磨、倒角的木制一次性筷子也属于本税目征税范围。

应税实木地板纳税范围实木地板是指以木材为原料，经锯割、干燥、刨光、截断、开榫、涂漆等工序加工而成的块状或条状的地面装饰材料。

实木地板按生产工艺不同，可分为独板（块）实木地板、实木指接地板、实木复合地板三类；按表面处理状态不同，可分为未涂饰地板（白坯板、素板）和漆饰地板两类。

本税目征收范围包括各类规格的实木地板、实木指接地板、实木复合地板及用于装饰墙壁、天棚的侧端面为榫、槽的实木装饰板。

未经涂饰的素板属于本税目征收范围。

实木复合地板是以木材为原料，通过一定的工艺将木材刨切加工成单板（刨切薄木）或旋切加工成单板，然后将多层单板经过胶压复合等工艺生产的实木地板。

目前，实木复合地板主要为三层实木复合地板和多层实木复合地板。

相关知识纳税人兼营不同税率应税消费品时的征税要求《消费税暂行条例》第三条规定，纳税人兼营不同税率的应当缴纳消费税的消费品（简称应税消费品），应当分别核算不同税率应税消费品的销售额、销售数量；未分别核算销售额、销售数量，或者将不同税率的应税消费品组成成套消费品销售的，从高适用税率。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（国家税务总局令[2008]第051号）（以下简称《消费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）第四条规定，纳税人兼营不同税率的应当缴纳消费税的消费品，是指纳税人生产销售两种税率以上的应税消费品。

<<消费税业务实训>>

编辑推荐

《消费税业务实训》为税务会计实训丛书之一。

<<消费税业务实训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